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8 月 18 日、8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8月15日、8月18日、8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电博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

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年8月15日、8月18日、8月19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和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